

# 长沙市芙蓉区发展和改革局

## 关于集中办理芙蓉区公办幼儿园 伙食费备案的通知

芙蓉区各公办幼儿园：

根据湖南省发改委湘发改价费规[2020]659号文件和长沙市发改委长发改价费[2020]265号文件的相关规定，公办幼儿园的伙食费需到当地发改部门备案。根据以上规定，我局拟对隶属于芙蓉区教育局行政管辖的公办幼儿园的伙食费进行集中备案管理，现就备案相关问题通知如下：

一、应提交的资料：

- 1、伙食费备案申请报告；
- 2、办园许可证的复印件（须盖公章）；
- 3、填写《幼儿园伙食费收支情况表》《幼儿园伙食费备案表》（此表一式两份）。

二、办理伙食费备案时间：拟于2021年1月12日至1月15日每天上午9:00-11:30集中办理收件登记，1月18日至1月20日进行审核，1月25日之前完成备案。

特此通知。

附：《幼儿园伙食费收支情况表》《幼儿园伙食费备案表》。

长沙市芙蓉区发展和改革局

2021年1月8日